西螺鎮公所公務車輛故障維修流程圖

廠商依損壞項目完成維修

通知廠商維修

駕駛人發現車輛損壞或故障

不影響行車安全或勤務之項目

請修項目及廠商報價單先行呈核

影響行車安全或勤務之緊急項目

核准通過

高單價項目由車輛管理人員至現場抽查

報價過高

報價合理

完成後依維修項目開立估價單及請修單

單據交車輛保管人或駕駛人簽名確認項目無誤並已完成維修

維修單據附上施作相片，進行呈核

車輛管理人員比對過往維修金額或徵詢市價檢視廠商報價是否合理

請廠商重新報價

依廠商報價進行核銷